**德兴市人大2022年绩效自评总报告**

依据德兴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德财字〔2023)18号)的文件精神，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坚固树立预算理念，切实提高财政资金运用效率，我单位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进行了仔细的探讨和部署，并以办公室牵头组织进行预算绩效自评工作并得到了各工委的主动协作。现将有关情况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状况简介，我单位2022年度参加绩效评价的项目共14个，项目支出361.94万元，具体如下：

人大会议费项目64.5万元，用于市八屇人大二次会议的召开。主要有会议材料印刷费用、证件制作费用、住宿费、伙食费、场租费等相关支出。

人大代表之家平台建设专项建设经费项目58.58万元，用于在我市打造一个一廊二厅三区四室，为本市的各级人大代表开展集中调研、学习培训、座谈交流、宣传展示、代表小组活动等提供服务的平台。

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平台项目5万元，用于预算联网系统正常运行相关支出。

全口径预决算审查监督费13.5万元，主要用于人大对政府预算的全口径审查和全过程工作的相关费用支出。

人大常委会会议费2.16万元，主要用于常委会开展相关决定及重大事项等会议工作的费用支出。

老干部活动费项目3.6万元，主要用于老干部年初工作要点组织学习、开展有益文体活动、走访慰问等工作的费用支出。

人大工作经费项目32.01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人大各项工作所需的费用支出。

代表活动费项目18.65万元，主要用于代表大大会出席会议、参加审议、开展代表小组活动、开展专题调研、开展培训等费用支出。

聘用人员经费项目12万元，主要用于聘用人员的经费开支。

死亡抚恤金17.03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的一次性丧葬抚恤金支出。

四套班子年终经费补助22万元、根据市委统筹部署统一安排为有效协调全市有关工作弥补在开展各项活动中的经费的支出。

办理人大提案议案经费项目70万元，该项目资金由财政局直接下达各乡镇，本项目库已上报项目终止。

乡镇（街道）人大代表联络站业务费30万元，主要用于各乡镇人大代表联络站的业务补助，因项目实施条件不足已上报项目终止。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资金已完成支付，项目绩效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一年来，共召开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11次，常委会会议8次，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20个，作出决议、决定22项，为促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屜、推动民主法治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市八届人大二次会议期间，代表们共提交建议、批评和意见101件，我们坚持“五查五看”的代表督办机制，交由33家单位和组织“高质量”办理。同时，积极配合做好省人大代表推荐、考察等工作，圆满完成了年初制定各项工作任务，为促进民主法治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应有贡献。为进一步提升办理实效，常委会下拨70万元代表建议办理基金，落实到28个小民生建设项目上，并将代表建议办理与代表联络站紧密结合，推出“两进站、两见面”工作机制，有效提高建议办理实效。同时，积极配合做好省人大代表推荐、考察等工作，圆满完成了年初制定各项工作任务，为促进民主法治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应有贡献。

1. 严格遵守账务审批制度，财务管理进一步规范。

2022年我单位在绩效支出中对内控制度有了进一步完善和优化，我单位内部机构进行了相应的优化，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费用报销规程等制度，进一步强化财务约束监督体制。

1. **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原则和依据、方法

1. 我们在绩效评价过程中遵循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分级分类原则、绩效相关原则，按照赣财绩[2022]9号文第十一条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部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定量指标按照完成比例赋分，完成比例低于60%的不得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1-60%)x指标分值。定性指标分为基本达成目标、部分实现目标、实现目标程度较低三个评判等级，并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

（二）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依据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及江西省财政厅统一设计的一级、二级共性指标和指标分值，结合项目资金特点确定三级指标、指标分值，形成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德兴市人大制定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评价指标，德兴市人大制定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评价指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绩效评价工作组，召开了现场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会，完成自评工作。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为了更全面把握、评价2022年相关项目，绩效评价采取项目全覆盖的方式，确保本次绩效评价的全面性。

2、组织实施过程

（1）核实数据。对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将2022年度和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比较分析。

（2）查阅资料。查阅2022年度预算安排、非税收入、预算追加、资金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

（3）发放调查问卷。对部门履行职责情况的公众满意度进行调查。

（4）归纳汇总。对提供的材料及自评报告，结合现场评价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3、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4、汇总整理资料，搜集统计信息，进行数据分析，按项目绩效评价原则、方法和指标体系进行项目绩效评价。

1.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组对项目数据、相关信息和获得的实地调查情况进行汇总、加工、分析和评价，对本单位全部项目进行评价打分得出综合分值。经评价，项目综合得96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较好。

1.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通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科学地评价德兴市人大绩效工作水平，为德兴人大事业发挥作用，同时促进部门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2022年度我单位按照绩效相关要求积极稳妥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并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1.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根据目前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来看，主要存在以下几个方面问题:

（一）、存在的问题

1、单位人员业务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高。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时间较短，加上缺乏系统培训，致使工作人员对这项工作的熟悉程度还不够。

2、绩效目标管理体系有待完善。绩效目标分解及设置不细致，项目立项、过程、产出指标不具体、产出指标未做到量化，缺乏定量可考核指标。

3、预算编制有待完善。预算编制未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不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充分,未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不相匹配。

（二）、改进措施

1、规范与加强项目管理。针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规范与加强项目管理，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质量。

2、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预算编制前多与有关各部门做好沟通衔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精确性和可控性。强化预算的刚性约束，凡事做到“先预算后开支”,并重视对财政资金的追踪问效，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1.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2年，我单位积极运用绩效评价结果，建立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和整改、激励制度，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的反馈和运用机制，将按照绩效管理相关要求在德兴市人民政府网站公布。